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施銘翔
電話：06-2991111#8727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egg200408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813715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二 (137155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關提醒學校使用「創客教育教具」或「科技教育教具」需注意產品之安全性及合法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1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275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立法委員陳學聖國會辦公室108年10月16日新聞稿所述(如附件)，邇來因創客與科技教育蓬勃發展，電子零件紛以科技教育教具名義充斥市面，惟該等教具多屬製造與生產來源不明、原料(或塗料)性質未知、乃至導電後穩定性及安全性亦未經檢驗，請貴校注意產品之安全性及合法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

局長 鄭新輝